

风流才子

燕歌 ■ 著

问天，天不语，恨地，地无涯。



中信出版社
CHINA CITIC PRESS

风 雨 刀 剑

问天，天不语，恨地，地无涯。

燕歌
著



中信出版社
CHINA CITIC PRESS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风雪中州/燕歌著.—北京:中信出版社,2006.9

ISBN 7-5086-0743-0

I.风… II.燕… III.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IV.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6)第 105285 号

风雪中州

FENGXUE ZHONGZHOU

著 者:燕 歌

策 划 者:常 飚 曹 晶

出 版 者:中信出版社(北京朝阳区东外大街亮马河南路 14 号塔园外交办公大楼 邮编 100600)

经 销 者:中信联合发行有限责任公司

承 印 者:南阳印刷有限公司

开 本:890mm×1280mm 1/16 **印 张:**15.5 **字 数:**160 千字

版 次:2006 年 9 月第 1 版 **印 次:**2006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

书 号:7-5086-0743-0/I.3

定 价:20.00 元

版权所有·侵权必究

凡购本社图书,如有缺页、倒页、脱页,由发行公司负责退换。服务热线:010-8532 2521

<http://www.publish.citic.com>

010-8532 2522

E-mail:sales@citicpub.com

author@citicpub.com

江南雪





棋子

风
雪
中
外

冬夜，雪落无声。

屋中四壁雪白，十六支小臂粗细的蜡烛将室内照如白昼，灯光下，两个人正对坐弈棋。屋子里静得很，除了偶尔棋子落定的声音之外，二人均一言不发。

主座一人面色红润，左手轻抚黑须，手指上的祖母绿扳指在灯光下熠熠生辉，身上一件狐裘极是名贵，一看便是位养尊处优的贵族。而客座上那人却是貌不惊人，身材不高不矮，年纪不大不小，且满面风霜之色，像是经年在外奔走的人。两个人脸色都是沉静如水，可这一局棋却是下得惊心动魄，难解难分。那主座之人的白棋正要做活一条大龙，而黑棋却是步步紧逼，不容白棋做出眼来。

穿狐裘者伸手捏起一颗白子，却半天没有放下，显然已到了至关重要之时，这一子若不能放对地方，则满盘尽负。

偏在此时，门外响起了轻轻的敲门声。

穿狐裘者手执棋子，头微微偏了偏，那客座之人打开了门，敲门人走进屋子，灯光下看到这人甚是年轻，一副精明干练的样子，但此时也掩不住眉目间的惊慌之色。

这人跪倒在地，道：“王爷万安。”穿狐裘者目光仍不离棋盘，只是轻轻道：“免，何事？”来人道：“禀王爷，那批银子出事了。”

穿狐裘者眉头微皱，轻轻“哦”了一声，道：“明说。”来人道：“那银子是刚过长江出事的，劫银子的是‘北斗七星’。”穿狐裘者道：“那财神使呢，没有接手这批银子？”来人道：“禀王爷，银子是财神使接手前被

劫的，方才得到回报，财神使已追下去了。”

穿狐裘者手指一紧，那枚棋子在他指尖粉碎，“全是饭桶。”他第一次举目，看着那客座之人，而那客座之人也在看着他。

穿狐裘者轻轻点头，道：“这批银子事关重大，多少人的性命就在它身上，看来只有你亲自跑一趟了。”客座之人微笑道：“王爷差派，无有不遵，我一定将银子追回。”说着，他从座位上拿起一个背包，又抄起一根白蜡杆子，走进了门外的风雪中。

穿狐裘者目光移回到棋盘上，看了良久，才慢慢叹了口气，道：“有冲锋之将，无后备之粮，难道说这是天意？”

他举目向外看去，天地间苍茫纷乱，看不明山川道路，一如眼前棋局。





风
雪
行
列

— 众矢之的 —

黄昏。寒风呼啸，掠过冰雪覆盖的原野，就仿佛刀锋刮过案板，将世间一切生机全都扼杀，万里苍穹阴沉得像是刽子手行刑时的脸色。今年的江南与往年不同，雪来得很早，也很大，此时被寒风一吹，雪面上冻起一层坚冰。

风急崎路难，雪冻马行迟。可偏偏还有人在这冰天雪地里举步维艰地走着。

那是一支马队，二三十匹黑色健马慢慢走来，马蹄铁踏在坚冰上，远山漠漠，旷野茫茫，天地间仿佛就只有这种单调的声响。马上的人全都着黑色风衣，黑色马连坡大帽，腰下黑色刀鞘，连手上的马鞭都是黑色的。

只有一个人例外。

在这一队人中间，有一辆马拉的囚车，车里坐着一个人，手脚都被沉重的铁链锁着，只有一个头露在外面，却是乱发披脸，只能依稀看到这人满面血污。

马队缓缓行进，为首一个黑衣人脸色严峻，一双锐利的眼睛不住地闪动，掠过那些冰封的树木与土堆，仿佛里面随时都会钻出敌人。在他的马鞍边，有一条长长的锦带，里面露出一段雪亮的枪尖。

风更冷，更急。马队转过一个山口，突然为首那黑衣人手一挥，马队立时停下，原来在大路边出现了一个草亭，檐上挑着一面青布酒旗，亭子里炭火熊熊，酒香阵阵，有十七八个像是行脚夫模样的人正围坐在一起喝酒赌钱。

那黑衣人看到这些人，停了片刻，伸手在身后打了个手势，他后面那些黑衣人脸色全都凝重起来，一个个将手伸到腰间，握住刀柄。为首那人驱动马队，缓缓走了过去。

那些行脚夫像是完全没有看到这二三十个黑衣人，所有的目光全都盯在当中一个大胡子身上，那大胡子正握着三粒骰子，一张脸涨得通红，大叫一声：“爆子！通杀。”他的手一松，将骰子掷了下去，就在同时，那草亭的顶子突然飞了起来，向马队砸去，原来顶子下面还藏着十多人，每人手里都有一张连弩——一次可以发九支箭的连弩。

那些人掀起屋顶，随后箭似飞蝗，呼啸着向那些黑衣人飞去。健马惊嘶，倒下，骑马的黑衣人身手竟然全都矫健得很，齐刷刷地将风衣扯了下来，就像二三十面软盾牌一般，护住全身。为首那黑衣人手里早多了一支八尺长枪，一挑一抡，将那草亭的顶子又甩了回去。

草亭立时塌了，里面的人全都举刀在手，冲了上来。为首黑衣人喝道：“护住囚车。”他一抖长枪，将一名敌人穿胸而过，挑飞出去。那大胡子迎了上来，一柄金背砍山刀劈面斩下。刀猛枪急，激战之间，地上的冰雪四下飞溅。

黑衣人与同样多的敌人在这大路上舍生忘死地肉搏，全都咬着牙，闭着嘴，就算刀砍在骨头上也不吭一声，鲜血顷刻间便染红了地面。

正在难解难分之时，忽听一声响亮，一支三尺长的巨箭从山坡上射了下来，正钉在囚车上，那箭身足有手肘粗细，箭尾连着一条金线，一个人身穿金衣，足踏金线，似蜻蜓点水般飞了过来，落在囚车上。离得最近的黑衣人举刀就砍，那金衣人头也不抬，连环两脚，踢在黑衣人胸口，只听到那身体里一阵乱响，黑衣人肋骨也不知断了多少根，立时倒毙。

为首的黑衣人连环三枪，逼退大胡子，随后一甩手，铁枪如闪电般向金衣人飞去。眼看就要刺中，突然地面轰地裂开了一个洞，那金衣人连同囚车一起落入坑里，跟着一个土黄色的人从洞里跳出来，一手握住了飞枪。



凤舞江湖

见到这两个人，为首那黑衣人目光一凛，道：“金龙土鼠，想不到‘十二生肖’还没死绝。”金龙将金衣一抖，笑道：“财还没发，人怎么能死绝？胡老大，这些人交给你了。”那大胡子大声道：“是，金爷土爷只管走路，看哪个鹰爪孙敢来追赶？”

金龙哈哈大笑，双手一分，那囚车立时碎了，他一手从里面将那犯人提了上来。哪知那犯人猛一抬头，手上的铁链一下缠住了金龙的脖子，金龙刚一怔神，那犯人双手一用力，金龙的眼珠子都要迸出来，舌头伸出老长，再也缩不回去了，连叫也没叫一声，就断了气。

土鼠的脸色顿时变得像身上的衣服一般，他突然尖声叫了起来：“你不是……不是……”那犯人冷笑一声，“是的，我不是。”土鼠的眼神突然变得非常惊恐，“你……你是张凤舞？”

那犯人点点头，土鼠猛一抬手，将手中铁枪向张凤舞掷去，随后一缩身，钻入了土下的地道。张凤舞一手接住铁枪，一阵冷笑，“‘十二生肖’，再见了。”随后一抬手，将铁枪掷了出去。土鼠头顶上轻轻一响，那柄长枪已从他后背刺入，将他钉死在地道里。

那胡老大见势不妙，呼哨一声，带着那些没死的弟兄像受惊的野兽一样，没命地逃了。

张凤舞拔下铁枪，交给那黑衣人，道：“李华，通知后面快点儿追上来。”李华道：“张头儿，连云山的胡老大怎么办，就让他逃了？当心走漏了消息。”张凤舞淡淡一笑，“胡老大在黑道上只不过是个小角色，我这次是要钓大鱼。听说这条道上最近几天来了不少人物，以后可要小心提防。”李华道：“那又如何？您老人家的师兄不是也快到了么？有您二位，天塌下来也顶得住。”张凤舞道：“我师哥前一阵子没在江湖上走动，不知是因为什么，这次来了更好，我也正想见他一面。好了，发信号吧。”

李华点头，取出一支旗花火箭，放上天空，那火箭在空中炸响，声传数里。声音响过了一会儿，四面仍是静悄悄的，张凤舞与李华对视一眼，同时道：“不好！”

张凤舞飞身跃上一匹快马，向来路奔去，没跑出几里，就见一队客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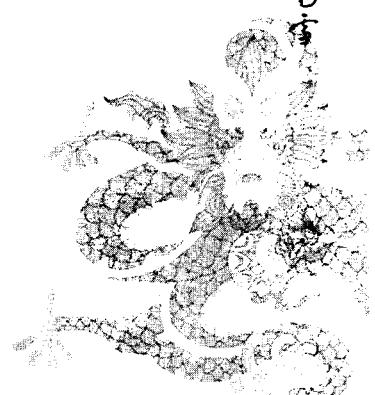
商在大路上横躺竖卧，不住地呻吟。几辆装布匹的车子已被砸碎，大路上一片狼藉。张凤舞抓起一个人的头，大声道：“朱野，车子里的人呢？”

朱野咬牙道：“被劫走了。我们……中了毒烟。”张凤舞翻了翻他的眼皮，道：“没关系，这毒烟不是要人命的，只是让你们全身无力，痛几个时辰罢了。来的有几个人？”朱野道：“一个人，一匹马。”

张凤舞点点头，脸色凝重，过了一会儿，才站起身来，对着远方的旷野看了片刻，缓缓道：“沈残生，你可不要高兴，此时天下虽大，却无你容身之地。那救你之人也决不会放过你的。”

大地苍茫，仿佛又有雪意，在远处的原野上，一个白袍人在纵声大笑，胯下的那匹白马四蹄如飞，踏碎了冰雪，顷刻间一人一马便与白色的雪原融为一体。只有笑声还在寒风中回荡。

然后夜色就已降临大地。





风
雪
中
叶

二 群雄毕至

夜色沉沉，连疏星也仿佛禁不得寒冷，躲进了浓云之中。

在冰封的大地上，一匹白马缓步而来，进入了一片密林，在一所木屋前停住。一个白袍人跳下马来，一脚踢开了门，将背上一个很大的包袱“嗵”地一下扔在木床上。

屋子里炭火还没有熄灭，白袍人又加了些木柴在上面，随后点起了一支红油大蜡，屋中登时亮如白昼。

白袍人一伸手，将床上的包袱撕开，露出一个人来。那人脸色苍白，乱发蓬松，牙关紧咬，四肢软软地垂下，仿佛被麻醉过一样。方才那一下，他的头正撞在墙壁上，前额一片乌青，但他硬是一声也没吭。白袍人坐到他面前，突然一把捏住他的脖子，将脸凑到他眼前。

二人四目相对，凝视片刻，白袍人一阵冷笑，“沈残生，想不到吧，我们这么快就见面了。”

沈残生一声不发，闭上了眼睛。白袍人道：“一年前你放了我一马，我很感激你，真的很感激。你只要了我一只手。我龙连香这辈子都不会忘了你的大恩大德。”说着他一手举过那支红油大蜡，慢慢地在沈残生头上一倾，那如血一般红的蜡油就滴在他前额。

沈残生脸上肌肉一阵颤动，但还是没有出声，那蜡油流了他一脸，凝结在一起，火光中看来分外可怕。

龙连香将蜡烛一放，一个耳光打在沈残生脸上，好重的一掌，凝在一起的蜡油被打得飞散而起，他的嘴角也流出了血。龙连香将左手伸到沈残生面前，那已不是一只手，而是在断腕上装的一柄短刀，刀色青

灰，显然淬上了毒。

龙连香将这柄刀在沈残生脸上轻轻刮着，阴阴地道：“你让我变得没有手，我今天就让你没有头。”

沈残生睁开了眼睛，看着他，突然笑了，开怀大笑。龙连香轻轻晃动着刀子，道：“你不要笑，万一我不小心在你脸上划破一点儿皮，你的小命就完了。”沈残生道：“你会很小心的。”龙连香道：“哦？难道说你认为我不会杀你？”沈残生道：“暂时不会。”

龙连香道：“那你说我要等到什么时候才会杀你？”沈残生道：“等你得到了一百八十万两银子之后。”

龙连香看着他，突然也笑了，“那你会不会说呢？”沈残生道：“你说呢？”龙连香道：“你不会，因为你一说出银子的下落，你的脑袋就没了。”沈残生道：“没错，这么简单的道理连你都看得通，我又怎么会不知道。”

龙连香道：“所以那些银子现在就是你的救命草，你一天不说出来，就会多活一天，一年不说，就多活一年。”沈残生笑道：“所以我想一辈子都不说。”龙连香道：“不错，要是你在张凤舞手里，可能你真的会永远不说出来。但是在我手里，你还是快说的好。”

沈残生道：“那我不是死得更快？”龙连香笑道：“有时候死得快点儿也没什么不好，至少可以让人少受一点儿罪。”沈残生叹息一声，道：“看来银子真不是什么好东西。”龙连香悠然道：“你知道就好。”

沈残生道：“所谓‘己所不欲，勿施于人’。这批银子已把我害得这样惨，因此我不想让它再害你了。”龙连香笑了，道：“如此说来，你还真的很够朋友。”沈残生道：“我一向如此。”

龙连香握住沈残生的左手，轻轻放在桌子上，道：“真是一只好手。谁会想到它会杀死自己的结义兄弟。”沈残生的眼睛里掠过一丝悲伤，但马上又笑了，“世上想不到的事本就不少，比如说我今天就想不到是你把我从张凤舞手里抢出来。”

龙连香得意地道：“江湖上有很多蠢猪去劫前面的囚车，却不想那里面坐的原来是张凤舞。”沈残生道：“看来还是你聪明，能想到张凤舞



会把我藏在后面的商队里。”龙连香道：“所以我不费吹灰之力就得到了你。不过我还要感谢张凤舞，要不是他废了你的一双腿……”

沈残生冷笑不语。龙连香大笑，“世上想不到的事的确太多，谁能料到堂堂‘北斗七星’的老大，会落到今天这般地步。正应了那句‘三十年河东，三十年河西’。”

沈残生淡淡地道：“说得好，不过你可能还知道另一句话。”

龙连香道：“什么话？”沈残生道：“螳螂捕蝉，黄雀在后。”龙连香一怔，就在此时，他听到这屋子周围突然响起了一阵歌声。

这歌声低沉沉，凄惨惨，如厉鬼夜泣，似孀妇哀鸣，在死一般静的寒夜中听来着实怕人。刹那之间，连那烛光都似乎变了颜色，屋子里仿佛充满了重重鬼影。

龙连香沉声道：“什么人装神弄鬼，现身一见。”话音方落，屋子的门“吱”的一声开了，布帘一起，从外面轻轻飘进一个人来。

屋子里烛火摇晃不定，忽明忽暗的灯光照在这人脸上，见来人生得齿白唇红，直鼻凤目，长身玉立，竟是一个少见的美男子。这么冷的天，来人手里居然还摇着一把折扇，一面画了个背着身的美女，体态窈窕，长发如云，扇子一翻，那美女转过头来，竟是个骷髅鬼。

龙连香看着这个人，目光中渐渐露出了恐惧之色，过了一会儿，才一字字地道：“鬼书生？”来人折扇一收，曼声吟道：“料应厌作人间语，爱听秋坟鬼唱歌。”龙连香不等他吟完这句诗，猛地飞身而起，撞碎了窗子，一溜烟地逃了。

鬼书生来到沈残生跟前，一双眼前前后后、上上下下，看了他个够，才道：“奇怪，这人的耳朵也不像驴子一样长，怎么会听到我来了？”沈残生道：“因为我闻到你的味了。”鬼书生道：“我身上难道有鬼味？”

沈残生道：“不是鬼味，是香味。”鬼书生笑了，“我鬼书生身上还会有什么香味？”沈残生道：“鬼书生身上没有，你有。”鬼书生道：“这是什么意思？”沈残生笑道：“你要是鬼书生，我就是鬼丈夫了。”

“鬼书生”的脸突然红了，啐道：“我呸！你这肚里鬼，怎么知道的？”沈残生笑道：“陆凌儿，你不要说扮鬼，就是成了精，我也认得。”那“鬼书生”

的声音突然变了，变得如同黄莺一般动听：“果然不愧是‘北斗七星’的老大，单凭这份眼力，我陆凌儿就服了你。”沈残生笑道：“服了我又怎样？若要我选择，我宁愿被龙连香剁碎了，也不愿意落在你‘魔仙’手里。”

魔仙陆凌儿笑道：“哦？我有那么可怕么？”沈残生道：“可怕不可怕，我很快就会知道了。”

夜色深沉，一匹白马从树林里奔驰而出，不知驰向何方。

马蹄声还没有消失，龙连香就从一棵树上伸出头来，他变戏法般地伸出了左手，那方才还是装着毒刀的断腕，此时竟赫然长了一只手出来，他就用这只手在脸上一抹，将一张脸皮抹了下来，露出了另一张脸。这张脸清瘦、白皙，像是一个秀才，唯一让人感到可怕的是他的眼睛，这双眼睛不是黑色的，竟然有些发蓝，夜色中看来仿佛鬼火一般。

这人望着那白马远去的方向，脸上露出一丝阴冷的笑容。

两天以后。城外，双环集。

黑夜又一次来临，空中依旧阴云密布，连一丝风也没有，又干又冷，整个世界就像被冻结了一般。在镇子边上，两盏昏暗的灯笼像两点幽暗的鬼火，一动不动地漠然凝视着白雪满布的街道，也照亮了那块林家老店的招牌。

这木招牌已挂了很多年了，早被油烟熏得几乎看不出本来的颜色。这双环集外有一条平坦的大路，很多的商人镖客贩夫走卒都从这经过，此时天色寒冷，这些人免不了来喝几两老酒，暖暖身子。

就在这时，远处传来了马蹄声，果然有客人到了。

只见一匹马缓缓而来，走到灯光下。马上有两个人，一男一女，男的一袭布衣，面露风尘之色，那女的却是脸色红润，吹弹得破，身上一件大红风衣，内衫赤红对襟团花小袄，下身是一条水红撒花窄裆裤，脚下是一双粉红色小牛皮靴，看起来仿佛一团火焰也似。

这女子跳下马，将那男人从马鞍上轻轻提下来，那男人腿软软的，仿佛有软脚病一般站立不住。那女子双手一揽，将男人抱进了店里。



这两人坐在正中的一张桌子边，连茶也没来得及喝一口，就见刚放下的布帘一起，又走进一个人。这人用布巾包着头，看起来怕冷，连脸也包住了多半边，听他与掌柜说话的口音像是川西人。

这人在角落里找张桌子坐了，刚刚坐定，又有两人相携而入，一人眼睛上缠着白布，手拿明杖，是个瞎子，他身边那人只有一条腿，眼睛却是雪亮。他目光一扫，向瞎子低声说了两句，那瞎子就像能看到似的，前行五步，侧行三步，端端正正地占据了那女孩子边上的一张桌子。

伙计正在招呼之时，又有人来了，先是四个大汉，将衣服扯开，亮出黑铁般的胸膛，坐在最近门口的一张桌子边。接着走进六个人，有男有女，有僧有道有俗，全都是面色不善，眉目之间满是戾气。六个人围坐了一桌。

又有一个人紧随而入，气度十分潇洒，但一身衣服却是千疮百孔，手中托着一个鼻烟壶，仔细一看，竟是浓翠欲滴，就算不识货的人也知道，这个绿玉鼻烟壶最少也价值百金。

最后进来的是一个算命先生，手中拿着一面布衣神算的旗子。这些人一来，将这小店坐得满满的，可是除了那个川西人在低头吃喝之外，其余的人全都是目光锐利，眼角都不时地瞟向先来的女子和那男人。有时也对看几眼，神色中满是敌意。看来都不是一路的。

店里很静，除了角落里那川西人的吃喝声外，竟听不到有人说话。饭菜摆上桌子，大家也只是略作样子，心思全不在吃饭上。

众人静了一会儿，最后来的那个算命先生突然站起来，走到最先来的那一男一女面前，笑着点点头，道：“这位兄台好眉目啊。”那男人道：“哦？”算命先生道：“兄台眉间带采，目似点漆，天庭地阁，满是贵气，想必是位贵人。若是学文一定才凌李杜，学武一定是不让项关哪。”

那男人微微一笑，“若是做贼呢？”那算命先生一怔，随后笑道：“卿本佳人，岂会做贼？”那男人淡淡一笑，环顾一下四周，道：“在下若不是贼，那又怎会劳动南七北六十三省最有名的大捕头来这个野村小店呢？”

这句话一出，满座人等都变动了颜色，连正在吃喝的那个川西人也停了一下，用眼睛向这边看了一下。

那算命先生笑了，“大捕头？难道说这里也有公门之人么？”那男人道：“不但有，而且还不止一个哩。”

算命先生道：“如此说来，这地方想必有事情发生。不然的话，怎能出动那么有名的捕头？”那男人道：“不错，很快就有事情要发生了。”

他的话刚说完，果然有事情发生了。“呼”的一声，一根熟铜棍猛地击向算命先生后背，同时一柄鬼头刀、一把轰天锥攻向算命先生左路，一柄昊天钩钩向他双腿，两条飞鱼刺、一柄流星锤打向他右路。六个人，七条家伙，打向算命先生，看样子非要把他打成十几块才算出气。

算命先生笑了，在他的笑容还没有消失的时候，熟铜棍已断成两截，鬼头刀、昊天钩、轰天锥和飞鱼刺尽皆打空，那用流星锤的和尚踉跄后退，那柄足有几十斤的钢链流星锤已撞破围墙，飞进了无边夜色里，倒真像是流星一般。

六个人的脸色都变了，他们凑在一起，十二只眼睛盯着那算命先生，像是见了鬼一样。屋子里的人也全都现出惊疑之色，他们有的看得非常清楚，算命先生手中的旗杆一起，正点在那熟铜棍的中间，那棍子突然就从中断为两段。然后他身子突然一转，竟从不可思议的角度转了过来，一只手凭空伸出，抓住了钢链。那和尚只觉得一股极强的力道从钢链上传来，把流星锤从他手里夺了过去。

屋子里一片死静，大家就看这一招，已隐约知道这人是谁了。

算命先生慢慢转过身来，一双眼睛从他们每个人脸上掠过，缓缓道：“‘雷霆棍’鲁莽，你的棍子怎么变了擀面杖了？”

那个握着半截熟铜棍的大汉道：“你……老子下一次把你做成面条！”算命先生轻轻一笑，道：“‘一刀两断’吕飞，你的刀断了不少人的头，但这回可要小心自己的头了。”那用鬼头刀的高瘦汉子哼了一声，“却也未必。”

算命先生又对那用飞鱼刺的女子道：“‘美人鱼’霍秋燕，看来你地上的功夫不如水里呀。”那女子阴着脸道：“下一次你到了水里，我招呼



你。”

算命先生道：“多谢。‘流星追月’接不得大师，你的锤是接不得的，所以我把它送走了，你不会怪我吧。”那和尚脸上变色，空着两手没有说话。

算命先生又对那用轰天锥和昊天钩的两个道人道：“‘锥魄钩魂’，我的魂魄还在身体里，你们的还在不在？”‘锥魄’真是子道：“你少得意，我早晚锥你到地狱幽冥。”‘钩魂’真非子道：“华三绝，你要赶尽杀绝，就放马过来吧。”

华三绝这三个字一出口，满座人心里全都沉了一下。原来他们猜得没错，这个其貌不扬的算命先生就是南七北六十三省第一号的名捕，连当今圣上都亲自召见过的华扬眉。

这华扬眉在江湖中大名鼎鼎，但很少有人知道他的真名，通常知道的都是他那个著名的外号，华三绝。

称他为三绝，当然因为他有三个地方和平常人不同，第一绝是他手中那条非铜非铁的白蜡杆子，无论什么快刀利刃都斩不动它分毫。就算当年那“万胜金刀”洛淮山的家传宝刀，都没能在这条杆子上留下印子。

第二绝是他的右手，这只手绝对比那条白蜡杆子强，不要说接不得和尚的流星锤，就连那“大力鬼王”阴啸风的降魔神杵也被这只手一把扯过，拗成两截。

而这最后一绝却是说他背上的那个布包。这个包他只打开过一次，就是他当年浴血追杀连城侯的时候，用这最后一绝将连城侯击杀，而且据说连城侯死时全身无任何致命外伤，神情也极是安详，只是五内俱焚，如雷击了一般。因此皇帝才特别奖赏他，因为他固然杀了连城侯，却也留了全尸，保全了皇族的面子。而今天这个名震天下的捕头来这里却是为了什么？

偷袭华三绝的那六个人名头说来也不小，江湖中人称“东南六杰”，而更多的人叫他们做“东南六贼”，全都是打家劫舍，杀人不眨眼的狠角色，手下的人命足有上百条，却不知为什么也来到这里。